

## 《御義口傳》要文篇②「序品第一」 燃起大願——煩惱是成長的光源

講義由加拿大國際創價學會教學部  
Antonio Choi 闡述

大家好，歡迎來到7月份的教學播客！這是池田會長有關《御義口傳》的講義系列。今天我們將會學習14回講義的第2回。

從這次起將學習《法華經》各品的精要。

創價學會第二代會長戶田城聖先生於戰後，透過講解《法華經》著手重建創價學會。不論當時或者其後在講解《法華經》的時候，戶田先生總是先提到「序品」，因為先生想首先明確自己的立足點，來說明該如何研讀《法華經》。池田會長闡釋：

《法華經》是一部闡明自身生命的經典，闡述地涌菩薩立誓，將於末法出現與弘揚令萬眾成佛之妙法——從這股絕對的確信中，戶田先生的卓見認為，「《法華經》是敘述自己人間革命的故事」、「是一首歌頌畢生貫徹廣宣流布誓願的民眾勝利樂章」。

《御義口傳》有關「序品」的地方，是從「第一、『如是我聞』事」開始說起。「如是我聞」意謂「我是如此聽佛說的」，它是整部《法華經》的第一句話。

讓我們聽聽第一節御文：

不信的人，不符合「如是我聞（我確實這樣聽說過）」的「聞」。《法華經》的行者才可以說是聽聞「如是」這個法體的人。

因此，天台大師的《法華文句》第一卷說：「『如是』者，信順之辭。信則所聞之理會，順則師資之道成（所謂的『如是』，是信受隨順的言詞。倘能信受就是意會了所聽聞的法理，倘能隨順就是成就了師弟之道）。」歸根就底，可將日蓮及門下弟子們稱為「如是我聞」的人。（御書741頁，白話）

池田會長通過這文段，說明「如是我聞」就是指師弟不二。他說：

從這句「如是我聞」中，可以看出釋尊與弟子們不二的繫絆。弟子是傾注全生命去聽佛、也就是師的話，並徹底實踐，才會滿懷確信地說「我是如此聽佛說的」。『所聞』的『聞』是名字即，『法體』就是南無妙法蓮華經。」（御書 741 頁，白話）所以說，「我聞」的本質就是指，我聽到了佛說「自己就是南無妙法蓮華經的當體」。

池田會長揀選的文段，它的開首說：「不信的人，不符合『如是我聞』的『聞』。」這裡的信，不是指盲信，而是指透過行學來解答疑念，從而加深確信。至於不信，就是指無法相信自己本身就是妙法的當體。

大聖人在御文中談到師弟之道。有關這一點，池田會長教導我們：

信順的意思就是信服順從——畢生遵從師的教導，這就是所謂的師弟之道。也就是說，要探究師匠所說的本質是什麼，並正確地去實踐。

讓我們看看第二節御文：

現在、日蓮及門下弟子們，唱南無妙法蓮華經，就是照亮生死的陰霾，涅槃的智火通明。將開悟生死即涅槃，說是「照則闇不生」（《法華文句》）。燒燒煩惱的薪木，而菩提的慧火顯現眼前。將開悟煩惱即菩提，說是「燒則不生」（同上）。

以此來思索時，「陳如」就是表示我們法華經行者的煩惱即菩提、生死即涅槃。（御書 741 頁，白話）

阿若憍陳如是釋尊最先化導的五位弟子之一，他追隨釋尊的教導。通過他的例子，日蓮大聖人說出「生死即涅槃」與及「煩惱即菩薩」的法理。在剛才聽到的文段中，大聖人將「法性」比喻為「火」。池田會長如此解釋：

那麼，此「妙法智慧的火」所燃燒的是什麼？所照亮的又是什麼？那就是燃燒煩惱的薪木，以自身的佛界光芒照亮被苦惱生命覆蓋的陰霾。這就是「煩惱即菩薩」，「生死即涅槃」。

池田先生引用戶田第二代會長的指導教示我們：

戶田先生明瞭地說：「懷抱著煩惱，一邊煩惱，一邊爭取絕對安心的幸福境界，這種生活就是『煩惱即菩提』、『生死即涅槃』。」…沒有人無煩惱或苦惱。倒不如說，人們就是有煩惱或欲望，才會想努力，才能體會人生的充實感。

池田會長在講義裡說到另一個重點，那就是：不論是煩惱即菩提或生死即涅槃，都是以「即」字把完全相反的詞義連貫起來。但是這個「即」字絕不是單指「等於」，而是指變法的法理。他說：

「即」是指變法的法理。若以佛的慧眼來看生命的真實相貌，則受煩惱與生死苦惱所掌控的境界也好，內中也存在著菩提、涅槃這種悟達的境界。也就是說，因為九界眾生也一定具備佛界，所以能把煩惱轉變為菩提，把生死轉變為涅槃，讓即身成佛、凡夫成佛成為可能。

池田會長進一步教導我們：

《法華經》說，佛也有「少許病痛少許煩惱」（注 15）。即使是佛，也會為救濟一切眾生而煩惱不已，所以佛的智慧才會不斷湧現。「煩惱」也就成為「悟達」的薪木。

憂心廣宣流布、立正安國的煩惱，與佛的煩惱一樣尊貴。當拼命祈求唱題，不斷向煩惱挑戰時，就能如「煩惱即菩提」的法理，透過佛的「菩提的慧火」創造價值；就能如「生死即涅槃」的法理，透過「涅槃的智火」令彼此一起創建不朽的幸福境界。

今年，加拿大 SGI 青年部推行「一個又一個!」的運動。現在是時候我們要加强與師匠的繫絆，為民眾幸福「燃起大願」。實踐「如是我聞」就是說我們要在創價學會裡，本著師弟的團結，一起前進。

希望你們喜歡這個講義，祝你們有一個美好的教學會。多謝大家。